

(二) 供应商性质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靖边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靖边县城区芦河路北段老化管道更新改造工程施工图设计采购项目（二次）（项目编号：JBjY-CS-2025030）采购活动，服务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靖边县城区芦河路北段老化管道更新改造工程施工图设计采购项目（二次）（项目编号：JBjY-CS-2025030），属于建筑业；承接企业为博闻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2人，营业收入为1661万元，资产总额为86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根据磋商文件给出行业填写）；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博闻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5 年 7 月 4 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